

#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19年市本级决算的决议

(2020年6月29日桂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桂林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听取了市财政局局长谷海洪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19年桂林市本级财政决算的报告》和市审计局局长肖育明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桂林市本级2019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对2019年市本级决算(草案)和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查。会议同意市人大常委会提出的《关于2019年桂林市本级决算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桂林市本级2019年财政决算。

会议要求,市人民政府要开源节流,着力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严控风险,加强债务监督管理;跟踪问效,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加强审计监督,切实抓好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

# 桂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董冶辞职请求的决定

(2020年6月29日桂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桂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接受董冶因工作变动辞去桂林市副市长职务的请求。

#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任免人员名单

(2020年6月29日桂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一)

任命李顺意为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

(二)

决定任命沈威虎为桂林市副市长;  
决定任命李绍政为桂林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决定免去钟德臣的桂林市交通运输局局长职务。

(三)

免去赵崇燕的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免去杜峰的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免去粟开俭的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第一庭庭长、审判员职务;  
免去陈放的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四)

免去唐松的桂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免去文明的桂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免去陈康远的桂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批准任命文明为兴安县人民法院检察长;  
批准任命唐松为龙胜各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批准任命戴拥军为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批准任命陈路为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批准秦奕明辞去兴安县人民法院检察长职务;  
批准陈炜辞去龙胜各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批准陈路辞去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批准唐善智辞去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 广西壮族自治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度机关绩效考评社会评价的公告

为了解社会公众对各市和自治区直属机关完成年度任务、履行职责情况的满意度,自治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自治区社情民意调查机构,于2020年7月,通过电话访问、微信朋友圈线上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社会评价(并于2020年12月至2021年1月,通过电话访问、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社会评价)。

如接到(0771)12340的访问电话或评议问卷,请社会公众如实评价。也可登录广西绩效管理网(www.gxjx.gov.cn)查询评议,或向gxjxpy@126.com发送电子邮件进行评价。

社会评价监督电话:0771-2871585  
纪事举报电话:0771-12388  
特此公告

广西壮族自治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6月30日



# 市城管委加大力度推进创城工作

## 重点整治41条主次干道、背街小巷、老旧小区等市容市貌

本报讯(记者刘倩)6月28日,市城管委召开城管系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总结前一阶段的创城工作经验,部署下一步工作任务,要求城管委系统各单位、各城区城管局立即进入临战状态,重点对41条主次干道、背街小巷、老旧小区等进行再排查,发现问题立即对照整改,推动全市市容市貌整治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以全新的城市面貌助力创城工作。

自全市创城百日攻坚启动以来,市城管委系统各单位均成立了创城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专人负责创城工作,全面动员部

署任务。环卫处、城管支队、排水管理处、照明管理处、城管信息中心、机场路公司、自来水公司等结合本单位职责,制定了专项行动方案。城管支队积极主动协调各城区城管局,开展夜市占道、违章搭建、流动摊点、共享单车、小广告、建筑垃圾运输等整治行动。

会议提出,城管委系统各单位、机关各科室、各城区城管部门要把更多的精力

和人手安排在创城工作上,要以7月底全面完成各项创城迎检整治工作目标,倒排工期、抢抓时机、争分夺秒,针对当前所负责各项创城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列出问题清单、逐一整改销项。其中,要以41条主次干道为重点,涵盖背街小巷、老旧小区等区域,加强非机动车停车位(线)的科学划定,全面增设车辆停放导向标识,强化宣传劝导、文明引导。同

时立即加大非机动车违停和乱收费的执法处罚力度,对无序停放的共享单车要加大整治力度;加强对城管管辖路面的巡查和破损修复、修补破损下陷井盖和清理堵塞的雨水篦等排水设施,确保主干道装灯率100%、亮灯率99%以上;加大主次干道、背街小巷、老旧小区卫生保洁和垃圾清运力度,消除卫生死角,同时抓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终端处理;针对41条主次干道和校园周边,持续加大巡查、整治力度,彻底解决好存在的问题,推动全市市容市貌整治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 创城为民 创城惠民

### 劝导巡防“双向发力”——近60户养犬户收到文明养犬宣传单



# 丽君社区：一条犬绳，牵起的是文明

本报讯(记者韦莎妮娜 文/摄)“奶奶,你看这个宣传单嘛!现在是创城冲刺阶段,文明养犬人人有责。”6月28日,秀峰区丽君街道丽君社区居委会主任宾运连拿着一叠宣传材料,正发放给社区居民。6月初,秀峰区启动了针对乱贴小广告、广场舞噪音扰民、不文明养犬、工地噪音4项专项整治行动。丽君社区立即响应,通过将养犬户登记在册、督促养犬户办理狗证、宣传遛狗牵绳等措施,将文明养犬理念植入人心。

丽君社区有居民上万人,其中养犬户近60户。以往居民遛狗不牵狗绳、狗狗随地大小便的情况时有发生。为了让居民自觉形成文明养犬习惯,丽君社区采取宣传劝导与巡防“双向发力”方式,一面向居民反复宣传文明养犬的重要性,一面依托社区义务巡防

队在社区内每天开展巡逻,对不文明遛狗行为进行及时制止。

居民杨美玉告诉记者,自己是一位爱狗人士。平常她都会选择人少的时候出来遛狗,遛狗的时候也牵好绳子。狗狗排便后会赶紧用纸巾包起来,扔到相应的垃圾桶里。“我们爱狗,更爱护城市环境。”她说。

记者了解到,目前丽君社区工作人员正督促养犬户抓紧时间到相关部门办理狗证。同时加强巡逻和宣传劝导,让文明养犬在社区蔚然成风。

►丽君社区工作人员向居民宣传文明养犬行为规范。

记者韦莎妮娜 摄



▲6月29日上午,“七一”建党前夕,秀峰街道解东社区党委联合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委和市委党校第二党支部党员志愿者,一起到滨江路开展环境保护志愿服务活动,助力桂林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活动现场,党员志愿者们在滨江路清理垃圾,在滨江路擦洗护栏和垃圾桶。通过深入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在奉献爱心的同时,起到了引领市民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作用。

记者陈静 摄

# 全力助创城 环卫在行动

本报讯(记者刘倩 通讯员黄冠雄)我市启动创城百日攻坚以来,市环卫部门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契机,强化各项保障措施,狠抓工作落实,不断提升市区环卫保洁成效,为人民群众营造清洁卫生有序的城市环境。

各城区环卫站按照创城标准,实行网格化管理,针对不同路段制订清扫、保洁、洒水、降尘作业计划,并加强内部督查,充分发挥机械化作业优势。同时,采取人机结合作业方式,调整机械清扫作业频次,增派机扫车,安排专人负责道路巡回检查和保洁质量督查考核工作,力争无死角、无盲区,提高城市道路卫生质量,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努力使我市环境卫生服务水平再上一个台阶。

为使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无害化处理率达100%,市环卫处统一协调调度甲山转运站、各城区环卫站垃圾转运工作,增加人力、财力,实行提前上班、晚下班的多班制等相关制度。同时要求全市23座垃圾转运站严格落实每天消杀制度,对转运车辆进出进行彻底清洗,杜绝垃圾渗液渗漏,保持整洁的车容车貌,确保我市生活垃圾转运有序进行。桂林市垃圾焚烧厂为配合创城工作,及时调整工作机制,加班加点对转运车辆实行24小时全天开放,全力以赴做好生活垃圾焚烧工作。

各城区环卫站实行专人对垃圾桶和果皮箱擦洗、消毒、管理和检查工作。配齐擦洗人员,制定具体的规章制度,并由质监部门每天对垃圾桶、果皮箱擦洗情况进行检查,保证箱体干净整洁,为市民投放垃圾提供方便。

# 象山区以标杆点位带动辖区创城

本报讯(记者韦莎妮娜 通讯员李怡慧)近日,象山区召开创城推进会暨标杆点位创建现场会,实地观摩了五美社区、翠竹社区、平山街道、瓦窑市场等4个创城点位。对辖区近段时间创城工作进行总结回顾,并对下阶段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会上,象山区通报了

第一期创城“红黑榜”,并对五美社区、金竹社区、同心社区3个“红榜”社区进行颁奖表彰。

象山区是我市老城区,辖区内有30类169个工作点位,创城迎检任务重、压力大。截至6月19日,象山区达标点位84个,其余85个尚有改进空间。会

议要求,紧盯测评各项指标,确保7月初所有点位全面达标。在完成169个实地考察点位创建外,其他社区、学校、超市、饭店、医院等也要按照创建标准要求进行整改,坚决整治薄弱环节,全面修缮城市公共设施,坚决整治交通秩序,提高集贸市场的管理水平。要压实

点位长责任,严格落实包联工作机制,发挥包联单位作用,按时按质完成所有点位创建任务。要树立标杆意识,分部位、分领域择优打造一批示范标杆,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创建模式,助力桂林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目标顺利实现。

# 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整治“黑网吧”

本报讯(记者刘倩 通讯员唐雷云)为进一步规范网吧市场经营秩序,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日前,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结合全市文明城市创建活动,联合市公安局分

局、秀峰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开展“黑网吧”专项整治行动。

根据执法人员前期摸排,得知在秀峰区琴潭实验小学附近隐藏有一家“黑网吧”。在整治行动现场,执法人员发现这家“黑网吧”

空间狭小、设施简陋、电线杂乱堆放,现场看不到任何消防设备和消防标志,存在严重的消防安全隐患。当时还有4名未成年人正在上网。执法人员对4名未成年人进行了基本情况登记,并对他们进行了训诫教育。

现场共查扣电脑设备26台(套)、主机服务器1台等进行非法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的器材。通过整治行动,有效净化了校园周边环境,维护了文化市场秩序,助推文明城市创建活动深入开展。